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永才

中國·北京
2024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永才先生、馬雲雙先生及王鉸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仁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史堅忠先生、翁亦然先生及魏明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 2024-020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孙永才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PPP项目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与巴西COMPORTE PARTICIPAÇÕES S.A.公司（以下简称“COMPORTE”）共同投资设立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PPP项目公司，注册资本21.28亿雷亚尔（约折合人民币30.73亿元，汇率为1.4441，下同）。其中：香港公司出资8.51亿雷亚尔（约折合人民币12.29亿元），持股40%；COMPORTE出资12.77亿雷亚尔，持股60%。资金来源为香港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向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PPP项目出具履约保函提供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同意香港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PPP项目公司提

供总额不超过 2.83 亿雷亚尔（约折合人民币 4.09 亿元，汇率为 1.4441）的运营前期履约担保；其他股东亦按照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香港公司已采取多种措施防范担保风险，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天津装备公司将所持津浦产业园公司 49%股权转让至中车科技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车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将所持天津中车津浦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49%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至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双方依据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金额为 30,215.51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孙永才、马云双、王铵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